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New Sparkle Roll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 新耀萊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70)

### 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年報之 補充公佈

茲提述新耀萊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五年年報」）。除非另有所指，否則本公佈所用之專有詞彙與二零二五年年報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提供下列有關二零二五年年報之額外資料：

#### 根據一般授權認購新股份及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用途

	日期為 二零二四年 七月十九日之 公佈所披露之 所得款項淨額 計劃用途 百萬港元	截至 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內 動用之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 三月三十一日 未動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之所得款項 淨額之預期動用時間表
所產生之訴訟開支	8.0	8.0	-	-
可能投資	25.4	12.8	12.6	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前
一般營運資金	13.0	13.0	-	-
	<b>46.4</b>	<b>33.8</b>	<b>12.6</b>	

所得款項淨額乃按先前於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九日公佈中所披露之意向動用。

本補充公佈所載資料並不影響二零二五年年報所載其他資料，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二零二五年年報內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新耀萊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居慶浩

香港，二零二六年三月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有一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執行董事為居慶浩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暉女士、李雲九先生及馬舒揚女士。